

【合同编号: JDT-CG-2025-009】

## 宁陕县2024年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 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宁陕县2024年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局)

受托方(乙方): 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8 月 8 日



甲方：宁陕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局）

乙方：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根据宁陕县2024年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项目招标采购的结果，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宁陕县2024年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项目技术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宁陕县2024年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安康市宁陕县。

3、工作内容：对国家下发耕地流出图斑进行整理分析，调查举证，明确耕地流出类别、数量。对耕地流出图斑制作耕地流出明细表、耕地流出奥维格式数据、外业调查底图进行实地摸排，确定原地恢复图斑和异地补划图斑，并指导镇村原地恢复图斑整改。对原地恢复整改完成图斑及需异地补划调出图斑举证。将原地恢复整改图斑举证成果提交年度变更调查单位纳入年度变更工作等系列综合服务性工作。

4. 项目成果：

（1）宁陕县2024年耕地流出整改技术服务项目成果报告；

（2）补充耕地潜力图斑矢量成果数据；

（3）原地整改验收图斑矢量成果数据。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 4、附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捌仟贰佰元整（小写：¥498200.00元）。

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分三期支付乙方，因项目资金县政府批示从土地收益中解决，存在不可预见性，以资金实际到账为准，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甲乙双方合同签后且甲方提供增值税发票10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40%，计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玖仟贰佰捌拾元整（小写：¥199280.00元）；

（2）乙方完成国家下发的耕地流出图斑逐地块排查工作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50%，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玖仟壹佰元整（小写：¥249100.00元）；

（3）项目整体完成提交成果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10%，计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捌佰贰拾元整（小写：¥49820.00元）。

以下账户为乙方唯一收款账户：

|          |                                                     |
|----------|-----------------------------------------------------|
| 账户名称     | 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10991MA70Q8AW9U                                  |
| 单位地址、电话  | 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康大道52号<br>硒谷天樾8A号楼2-3层 0915-3325599 |
|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
| 银行账号     | 61050110704200000689                                |

#### 四、项目实施地点、服务期限、质量标准

- 1、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宁陕县；
-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日；
- 3、质量标准：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五、知识产权及保密

1、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因自身原因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获取相关涉密资料时，甲乙双方应签订保密协议，乙方应确保在数据使用、提交过程中的涉密问题，若出现涉密事件，确系乙方原因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六、违约责任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由此支出的所有费用等。

#### 七、考核验收

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依据国家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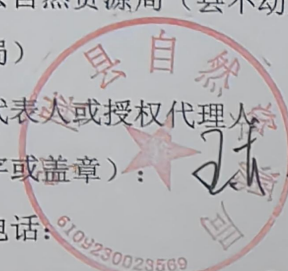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6109230023569

签订时间：2025年8月8日

乙方：（盖章）

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1770915561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